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的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特制定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举措如下：

### 一、聚焦经营主业，深耕智能装备制造领域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 LED 和半导体固晶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电容器老化测试设备方面亦具有领先优势。公司通过收购深圳新益昌开玖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加快切入半导体焊线设备赛道，推出的焊线机已逐步获得市场和客户认可，将进一步实现固晶与焊线设备的协同销售；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新益昌飞鸿科技有限公司的测试包装设备也在陆续进入市场，配合客户需求进行优化。2024 年，公司将始终聚焦国产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坚持深耕专业领域，积极开拓半导体和 LED 领域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链市场，逐步推进海外战略布局，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一流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力争以高质量的主营业务发展为基石，回报广大投资者的信赖与支持。

2024 年，公司将大力推进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全力建设高端智能装备生产线，深度适配现有“云星空 ERP 系统”，确保产能有序稳步攀升。公司也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募投项目进展，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二、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持续高质量发展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深知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企业内生动力。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紧跟国际一流客户的“全球化产业布局”，深入挖掘客户实际应用场景需求，及时针对市场变化趋势和客户个性化需求，制定对应研发计划并快速开发相关产品，高效投放研发产品，积极推进与合作伙伴的测试优化，形成新产品从研发至

落地的良性循环，进一步加速公司在现有领先优势领域的技术积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 327 项专利和 134 项软件著作权。2024 年，公司预计研发投入超一亿元，较 2023 年同比增加 5%以上。

### **三、优化人才激励机制，不断完善人才建设**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员工团队的凝聚力，确保人才队伍的稳定发展，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2023 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审议通过并公布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中高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174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促进各方共同为公司的长期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2024 年，公司将严格执行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办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共促公司稳健发展。

2024 年，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股票，并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提高员工职业价值感，切实回报股东。公司也将积极开展与国内科研院校的产学研深度合作，继续加强和完善多层次人才梯队建设，坚持培养公司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 **四、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目前公司已经具备规范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增长，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公司将持续优化自身的治理结构，细化更新各项制度，将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切实融入公司制度体系中，严格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

2024 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和制定了《公司章程》及 6 项相关治理制度，积极响应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从严从紧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相关主体，以实际行动践行勤勉尽责职责，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设立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电话专线，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同时，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接

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电话交流以及反路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4年，公司将计划安排一系列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拟达成上证e互动平台问答100%回复率；积极参加证券公司、证券媒体举办的策略分析会、论坛等交流活动和会议；举办不少于4次的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带队参加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开展不少于4场投资者交流活动。另外公司将推动业绩说明会常态化，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答复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回应投资者关切；为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公司将尝试采用更多的采用可视化图文简报等方式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帮助投资者更加立体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发展战略等信息。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通过多渠道沟通，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从而更好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 **六、提高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2024年，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6.9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另外，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102,133,60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644,09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297,900.80元（含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近期，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九条”），公司将组织管理层深入学习新“国九条”政策内容，特别是新“国九条”中关于分红政策的具体要求。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坚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现金分红，并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充分考虑到公司利用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和自有资金，能够保证未来经营的进一步稳健增长，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 七、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做好“领头羊”

2024年，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和稳定发展，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新荣先生和宋昌宁先生自愿承诺：自2024年4月29日起的6个月内（即自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10月28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如上述主体有违反承诺的情形，其因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 八、后续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此次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判断，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